

广安利尔化学有限公司  
年产 4.3 万吨农药原药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广安利尔化学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



00015086

广安利尔化学有限公司  
年产 4.3 万吨农药原药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广安利尔化学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



# 目 录

<b>1 概述 .....</b>	<b>1</b>
<b>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b>	<b>1</b>
2.1 公示内容及时限.....	1
2.2 公开方式.....	2
2.3 公众意见情况.....	3
<b>3 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b>	<b>3</b>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
3.2 公示方式.....	3
3.3 查阅情况.....	6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6
<b>4 第三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b>	<b>6</b>
4.1 公示内容.....	6
4.2 公示方式.....	6

## 1 概述

建设单位广安利尔化学有限公司系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集团主要从事高效、安全类农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包括除草剂、杀虫剂、杀菌剂三大系列以及部分化工中间体等。根据公司多年对各类农药及中间体产品的生产、销售经验，在现有市场行情下，新增、扩大重要原药及其配套产业项目，巩固企业在本领域的行业领导地位，抓住市场机遇将公司产业做大做强，是适应市场发展的必然选择，因此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势在必行。在此背景下，广安利尔化学有限公司拟在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新桥工业园区建设“年产 4.3 万吨农药原药项目”，共有 6 个原药产品总产能 4.3 万 t/a。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公司把握市场先机，增强产品的市场影响力，降低生产制造成本，在今后的激烈竞争中处于有利地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82 号）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本项目的建设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为此，我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5 日正式委托四川省环科源科技有限公司开展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在项目环评报告编制期间，我单位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要求，同步开展了项目公众参与调查工作，相关内容见表 1-1。

表 1-1 公众参与内容及过程

公示方式	时间	地点	内容
网络公示	2025.5.27	广安经开区官网	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2025.6.17-2025.6.30	广安经开区官网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征求意见稿）
报纸	2025.6.19	广安日报	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登报公示
	2025.6.26	广安日报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登报公示
信息张贴公告	2025.6.17-2025.6.30	园区公交站、企业大门	环境影响评价张榜公示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1 公示内容及时限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内容为：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建设单位的名称及联系方式、环评机构的名称及联系方式、环评工作程序及主要工作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等。公开日期为 2025 年 5 月 27 日。

## 2.2 公开方式

### 2.2.1 网络

我公司于2025年5月27日在园区官网（[https://gajkq.guang-an.gov.cn/gjjgajjjskfq/c104015/pc/content/content\\_1927268708035780608.html](https://gajkq.guang-an.gov.cn/gjjgajjjskfq/c104015/pc/content/content_1927268708035780608.html)）进行了项目的第一次环评信息公示，公示网页截图见图2-1。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homepage of the 'National Guan'an Economic and Technological Development Zone'. The header features the Chinese national emblem and the text '国家级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 (National Guan'an Economic and Technological Development Zone). A search bar with placeholder '请输入搜索内容' (Please enter search content) and buttons for '搜本站' (Search this site) and '搜政务' (Search government) are visible. Below the header is a decorative banner with a city skyline silhouette. The main navigation menu includes '网站首页' (Home Page), '走进经开' (Enter Jiaozhong), '新闻动态' (News Dynamic), '政务公开' (Government Information Disclosure), '政务服务' (Government Service), '互动交流' (Interactive Exchange), and '网上信访' (Online Petitioning). A breadcrumb trail indicates the current location: '您当前所在位置: 首页 / 新闻动态 / 公示公告'. The main content area displays a red title: '广安利尔化学有限公司年产4.3万吨农药原药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一次公示'. Below the title is a summary of the project's environmental impact statement. The page also includes standard footer links for government service, exchange, and petitioning.

图2-1 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网络公开截图

## 2.2.2 其他

本次信息公开未采取其他方式。

##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后，未收到公众意见和信息。

# 3 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为：项目名称及概要、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示时限为 10 个工作日，网络公示时间为 2025.6.17-2025.6.30。

## 3.2 公示方式

### 3.2.1 网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要求，本项目于 2025 年 6 月 16 日在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官网（[https://gajkq.guang-an.gov.cn/gjjgajjjskfq/c104015/pc/content/content\\_1934535500244504576.html](https://gajkq.guang-an.gov.cn/gjjgajjjskfq/c104015/pc/content/content_1934535500244504576.html)），对项目进行了第二次公示，公示内容见图 3-1。

### 3.2.2 报纸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要求，本项目在网络公示期间，于 2025 年 6 月 19 日和 2025 年 6 月 26 日先后两次将公示内容刊登在《广安日报》进行公示，公示内容见图 3-2。



网站首页

走进经开

新闻动态

政务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网上信访

| 您当前所在位置: 首页 / 新闻动态 / 公示公告

## 广安利尔化学有限公司年产4.3万吨农药原药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二次公示

【发布日期: 2025-06-16 16:37】

【来源: 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浏览量: 2054】

【字体: 大 中 小】 分享:



### 一、项目名称及概要

1.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4.3万吨农药原药项目;

2. 建设单位: 广安利尔化学有限公司;

3.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4. 项目建设地点: 四川省广安市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新桥工业园区;

5. 建设内容及规模: 根据川投资备【2504-511624-04-01-85862】F0QB-0086号备案文件, 项目建设L-草铵膦(酶法)30000吨、氯虫苯甲酰胺2000吨、唑啉草酯1000吨、三氯吡氧乙酸酯5000吨、丙炔氟草胺2000吨、二氯吡啶酮3000吨, 产品生产规模共计4.3万吨; 同时产生的副产品通过综合利用项目进行循环利用, 并配套建设相关公辅和环境治理设施。

###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 全文的网络链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docx

(2)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 建设单位名称: 广安利尔化学有限公司

2. 地址: 四川省广安市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新桥工业园区

3. 联系人: 唐先生

4. 电话: 17713860773

5. 邮箱: tangt@lierchem.com

评价机构名称: 四川省环科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 周先生

联系电话: 13640547517

邮箱: 980250163@qq.com

通讯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四路199号长虹科技大厦B-12

###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项目所在地厂界5km范围内企事业单位及居民。

###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docx

###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示期间, 公众可向建设单位、环评单位通过电话、传真、信件、电子邮件等方式提出对本项目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和看法。为便于进一步了解公众的具体意见和建议, 请公众在发表意见的同时尽量提供详尽的联系方式。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公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

图 3-1 报告《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p><b>一些地区取消“国补”？不存在的</b></p> <p>——消费品以旧换新热点追踪</p> <p><b>山水相连 心手相牵</b></p> <p><b>广安利尔化学有限公司年产4.3万吨农药原药生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二次公示</b></p> <p><b>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广安监管分局关于颁发《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的公告</b></p> 	<p><b>全国“三夏”小麦大规模机收基本结束</b></p> <p><b>(2025版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宣传手册)发布</b></p> <p><b>三峡船闸通航22年货运量超22亿吨</b></p> <p><b>广安利尔化学有限公司年产4.3万吨农药原药生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二次公示</b></p> <p><b>从“心”启航！关爱超3亿人的“银龄健康”</b></p> <p><b>市六届人大常委会举行第三十一次会议</b></p> <p><b>广安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b></p> <p><b>广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人事任命名单</b></p> <p><b>解除合同通知书</b></p> 
2025年6月19日	2025年6月26日

图 3-2 广安日报公示内容

### 3.2.3 张贴

本项目在网络公示期间，在园区公交车站、企业大门 2 处地方进行了张贴公示，公示情况见图 3-3、3-4。



图 3-3 园区公交车站张贴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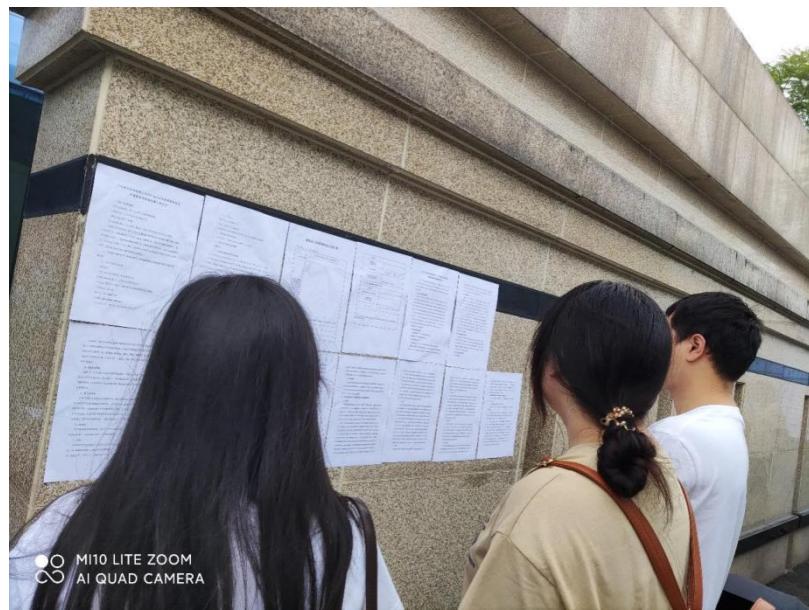


图 3-4 企业大门张贴公示

### 3.2.4 其他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除网络公开、登报、张贴公告外，未采取其他方式。

### 3.3 查阅情况

查阅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通过函件或电话等方式向建设/评价单位索取环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查阅公众请求。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采用网络、报纸和张贴公告方式公示后，未收到公众意见和信息。

## 4 第三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4.1 公示内容

第三次公示为报批前全文公示，本次报批前公示内容为：拟报批公示文本、公众参与说明。

### 4.2 公示方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要求，本项目于 2025 年 11 月 5 日在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官网（[https://gajkq.guang-an.gov.cn/gjjgajjjskfq/c104015/pc/content/content\\_1986009723340140544.html](https://gajkq.guang-an.gov.cn/gjjgajjjskfq/c104015/pc/content/content_1986009723340140544.html)），对项目进行了第三次公示，公示内容见图 4-1。

 国家级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  
National Guan'an Economic and Technological Development Zone

请输入搜索内容



网站首页 走进经开 新闻动态 政务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网上信访

| 您当前所在位置: 首页 / 新闻动态 / 公示公告

## 广安利尔化学有限公司年产4.3万吨农药原药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全文公示

【发布日期: 2025-11-05 17:53】 【来源: 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浏览量: 56】 【字体: 大 中 小】 分享:

一、项目名称及概要

(1) 项目名称: 年产4.3万吨农药原药;

(2) 建设单位: 广安利尔化学有限公司;

(3) 项目性质: 新建;

(4) 项目建设地点: 四川省广安市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新桥工业园区;

(5) 项目总投资: 115000万元;

(6) 主要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L-草铵膦(酶法)30000吨、氯虫苯甲酰胺2000吨、唑啉草酯1000吨、三氯吡氧乙酸酯5000吨、丙炔氟草胺2000吨、二氯吡啶酸3000吨,产品生产规模共计4.3万吨,并配套建设相关公辅和环境治理设施。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 全文的网络链接

通过网盘分享的文件: 年产4.3万吨农药原药-报批前全文公示.pdf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zisP-LxDtgnMVdtPc81B1g?pwd=m7c2>

(2) 查阅纸质报告书全文的方式和途径

建设单位: 广安利尔化学有限公司

联系人: 唐先生

电话: 17713860773

邮箱: tangt@lierchem.com

通讯地址: 四川省广安市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新桥工业园区

环评单位: 四川省环科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 周先生

联系电话: 13640547517

邮箱: 980250163@qq.com

通讯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四路199号长虹科技大厦B-12

三、公众参与说明的网络链接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zisP-LxDtgnMVdtPc81B1g?pwd=m7c2>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示期间,公众可向建设单位、环评单位通过电话、传真、信件、电子邮件等方式提出对本项目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和看法。

图 4-1 第三次报告全文公示截图

## 5 诚信承诺

本公司诚信承诺如下：

###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保部第4号)要求，在广安利尔化学有限公司年产4.3万吨农药原药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广安利尔化学有限公司年产4.3万吨农药原药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的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广安利尔化学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广安利尔化学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5年11月4日